

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方案

项目编号：

我东莞市黄江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拟将位于东莞市黄江西环路黄江镇梅塘水及北岸村排渠一体化污水应急处理设备及活动板房（梅塘水）的旧设备及活动板房进行转让委托东莞市黄江镇集体资产管理中心进行交易，特制订交易方案如下：

一、资产情况

（一）基本情况

- 1、交易资产类型：公共基础设施资产。
- 2、资产座落位置：东莞市黄江西环路。
- 3、资产面积：无
- 4、交易资产的数量：20 项。
- 5、交易资产的用途（证载用途）：无。
- 6、交易资产的现状：闲置。

（二）权属情况

- 1、土地所有权人：无。
- 2、土地所有权证号：无。
- 3、土地使用权人：无
- 4、土地使用权证号：无。
- 5、地 号：无。
- 6、宗地系列号：无。
- 7、资产所有权人：东莞市黄江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 8、房产所有权证号：无。

（三）抵押情况：无。

二、交易要求

- （一）交易类别：有偿转让。
- （二）交易方式：竞投
- （三）竞投方式：现场举牌竞投。
- （四）行业要求：有再生资源回收资质的行业。
- （五）受让人或承租（包）人的条件：东莞市辖区内公司。
- （六）租金/转让款/承包款、押金/保证金、竞买（租/投）诚意金（保证金）
- 1、起租价/转让底价/投包底价：108100.00 元
- 2、交易保证金为 ¥ 20000.00 元（大写：贰万元整），招标公告结束次日 11 时 30 分前，

竞投人要将交易保证金以转帐方式汇到东莞市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管理中心指定的如下帐户：①户名：东莞市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管理中心；②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黄江支行；③帐号：44292001040033644；④款项来源：自有竞投保证金。竞投会结束后，未能成功竞得的竞投人在7个工作日内东莞市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管理中心原路退回交易保证金（不计息）。

3、在签订本合同当天，乙方竞投时交纳的交易保证金¥20000.00元（大写：贰万元整）自动转为合同履约保证金。

4、竞投人必须凭银行出具银行存款凭证原件方可获得竞投资格确认书。

（七）交易所需的税费由中标方承担。

（八）合同的签订：自签署《成交确认书》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三、其他

（一）资产交付时间：2024年5月28日。

（二）资产交付方式：现场交付。

（三）违约责任（详见合同）。

（四）竞投评审小组成员人员：香汉明、叶伟强、袁杰坤。

（五）监督小组成员人员：任宏昌、胡悦霞。

（六）交易场地：东莞市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管理中心。

（七）竞得人确定原则：价高者得原则。

（八）东莞市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管理中心根据本方案、《转让合同》、《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立项申请表》及附件制作的竞租/竞投文件，由东莞市黄江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加盖公章。

东莞市黄江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单位名称）

负责人（签名）：Yun

2024年5月8日

注：1、本方案所有空格应如实填写，如没有该项内容的，请在空格中填写“无”。

2、本交易方案一式三份，东莞市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管理中心、申请单位各存一份，申请单位公示一份。